

证券代码：832925

证券简称：城投鹏基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章磊磊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管列席参加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新发展战略，调整公司经营结构以及业务范围，拟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市领航智链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至克拉玛依市城市

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确认的净资产为准。该价格系甲方和乙方基于对目标公司目前资产状况、经营情况、未来发展前景以及股权价值等综合因素考量后确定的公平合理价格。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克拉玛依市领航智链商贸物流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1,967,913.56 元，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1,967,913.56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陈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以上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议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3 日